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计持有 5%以上股东施建刚、施侃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计划：（1）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且遵守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的规定；（2）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遵守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的规定。即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 64,794,000 股（减持不超过公告时公司总股本 4% 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10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截止 2017 年 9 月 29 日，施建刚和施侃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收到施建刚和施侃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施建刚和施侃于 2017 年 7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640,9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 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施建刚、施侃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施侃	集中竞价	2017-7-3 至 2017-7-31	11.03—11.95	4,532,400	0.275%
		2017-8-18 至 2017-8-25	11.67—11.83	462,600	0.028%
		2017-9-1 至 2017-9-18	11.81—12.23	1,405,000	0.085%
	合计			6,400,000	0.388%
施建刚	集中竞价	2017-9-7	12.10—12.31	240,964	0.015%
	合计			240,964	0.015%

2、股东披露减持计划时至本次公告日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披露减持计划时持有股份		本次公告日时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施侃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40,999,670	2.485%	34,599,670	2.097%
施建刚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60,240,964	3.651%	60,000,000	3.637%
合计		101,240,634	6.137%	94,599,670	5.734%

注：2017年8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619,962,824股变为1,649,782,824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关于股东的减持计划等相关事项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2、施建刚、施侃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施建刚、施侃按照相关规定和有关要求，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施建刚和施侃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